证券代码:600006　　证券简称:东风汽车　　编号:临2021——019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国家新能源汽车推广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中央2021年节能减排补助资金预算(第一批)的通知》(鄂财建发[2020]215号),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5日收到襄阳市财政局拨付的2016-2018年度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30,798万元。

本次收到的补贴款项将直接冲减公司的应收账款,不会影响公司当期损益,对公司现金流将产生积极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需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01788　证券简称:光大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1-027
H股代码:6178　H股简称:光大证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5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3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公司董事经认真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企业年金优化方案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000690　　证券简称:宝新能源　　公告编号:2021-038
债券代码:112483　　债券简称:16宝新01
债券代码:112491　　债券简称:16宝新02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广东宝丽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广东宝丽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议案》(详见公司2021-020号、022号公告)。

2021年5月24日,公司收到梅州市梅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核准注销登记通知书》(粤梅核注通内字【2021】第4414001210 0号)。至此,广东宝丽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注销登记手续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198　证券简称:东兴证券　公告编号:2021-027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受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11228),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所有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宜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后续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26日

公告编号:临2021-021
证券代码:600000　　证券简称:浦发银行
优先股代码:360003　360008　　优先股简称:浦发优1　浦发优2
转债代码:110059　　转债简称:浦发转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2021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前次债项评级:"AAA",主体评级:"AAA",评级展望:稳定
- 本次债项评级:"AAA",主体评级:"AAA",评级展望:稳定
- 根据本次评级结果,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浦发转债",代码"110059")仍可作为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质押券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世纪")对公司2019年10月发行的"浦发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A";"浦发转债"前次信用评级结果为"AAA";前次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机构为上海新世纪,评级时间为2020年6月24日。

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行业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21年5月24日出具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以下简称"本次信用评级报告"),本次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维持"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浦发转债"的信用等级维持"AAA"。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浦发转债"仍可作为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质押券。

本次信用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网站(www.spdb.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编号:临2021-033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4月未经审计营运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谨此公告公司2021年4月的营运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路段名称	公司权益比例	收入合并比例	通行费收入(万元)	
			总计	日均
济青高速	100%	100%	30656.49	1021.88
京台高速相关路段	100%	100%	8594.50	286.48
济菜高速	100%	100%	3915.20	130.51
G104国道泰曲段	100%	100%	223.43	7.45
许昌-禹州高速公路	60%	100%	1350.20	45.01
威海-乳山高速公路	100%	100%	1071.56	35.72
济南黄河二桥	100%	100%	2740.46	91.35
潍莱高速	100%	100%	3035.24	101.17
衡邵高速	70%	100%	1819.60	60.65
利津黄河公路大桥	65%	100%	684.68	22.82
河南济晋高速	54%	100%	1274.86	42.50
湖北武荆高速	60%	100%	7727.76	257.59
四川泸渝高速	80%	100%	2620.64	87.35
合计			65714.61	2190.49

简要说明

根据《国务院关于批转交通运输部等部门重大节假日免收小型客车通行费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2)37号)以及相关规定,2021年4月3日0时至2021年4月5日24时,公司所属收费公路免征小型客车通行费。

谨慎性陈述

公司谨此提醒投资者,上述营运数据乃根据公司内部资料汇总编制而成,且未经审计。由于完成车流量及路费收入的数据拆分、确认需要履行一定的程序,以及在联网收费的环境下部分路段的营运数据在月度结算和披露时须以预估方式记录,因此该等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此外,公司在披露当月预估数据时还会就上月预估数和上月实际结算数的差异进行调整,可能导致同比数据在一定程度上出现偏差。因此,本公告之营运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投资者请审慎使用该等数据。本报告中如出现分项值之和和总计数尾数不一致的,乃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1-089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淮南兴南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710.9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247.71%,请投资者关注有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1、为淮南市兴南置业有限公司(简称"淮南兴南")提供担保事宜

为了促进淮南春风南岸项目发展,公司持股70%的子公司淮南兴南向鲲鹏(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简称"鲲鹏保理")申请8,000万元保理融资,期限12个月。公司为有关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8,000万元。

2、为中山锦泽置业有限公司(简称"中山锦泽")提供担保事宜

为了促进广州中山时方花苑项目发展,公司持股41.25%的子公司中山锦泽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简称"光大银行中山分行")借款50,000万元,期限36个月。公司持股41.25%的子公司江阴苏泰房地产有限公司质押其持有的中山锦泽100%股权,公司为有关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50,000万元。

3、为乌鲁木齐金瑞盛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金瑞盛达")提供担保事宜

为了促进乌鲁木齐铂悦府项目发展,公司持股52.5%的子公司金瑞盛达向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疆银行")借款15,000万元,期限36个月。公司持股75%的子公司乌鲁木齐新锦置业有限公司质押其持有的金瑞盛达70%股权,公司为有关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15,000万元。

4、为南充世纪城(中南)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南充世纪城")提供担保事宜

为了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南充世纪城向独立第三方盐城市中梁信(简称"盐城中梁信")借款20,000万元,期限30天。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锦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重庆锦腾")为有关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20,000万元。

公司2020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深圳宝昱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上述公司提供担保。有关情况详见2020年11月1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注1: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子公司可使用担保总额;

注2: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可使用担保总额。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淮南市兴南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7月22日

注册地点:淮南市田家庵区山南新区淮河大道西侧广弘城14栋-23栋商业124

法定代表人:鞠文杰

注册资本:人民币45,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租赁经营。

股东情况: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股东无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0年度(经审计)	73,326.13	28,458.94	44,867.19	3.25	-176.71	-132.81
2021年3月(未经审计)	85,358.76	41,038.10	44,320.66	6.75	-546.53	-546.53

2、中山锦泽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12月21日

注册地点: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111号三楼329

法定代表人:桂锋

注册资本:人民币1,960.78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公路工程建设活动;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物业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会议及展览服务;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日用品销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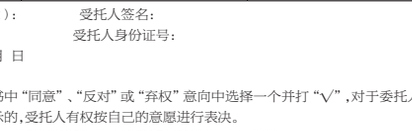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股东无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1年3月(未经审计)	92,997.39	35,267.01	57,730.38	0	-50.83	-45.62

3、乌鲁木齐金瑞盛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年10月18日

注册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东路222号南湖小高层商住楼1栋1层商铺1-4层FQU-4264

法定代表人:王风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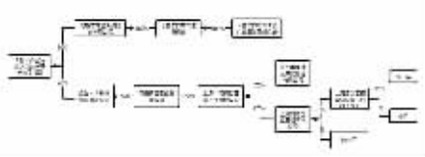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股东无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0年度(经审计)	96,646.52	94,711.95	1,934.57	0	-106.83	-83.20
2021年3月(未经审计)	102,026.70	97,031.56	1,797.12	0	-183.27	-137.45

4、南充世纪城(中南)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4月15日

注册地点:南充市顺庆区清泉坝中南城一区4号楼3层306号

法定代表人:张宽权

注册资本:人民币19,619.6196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100%股权。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0年度(经审计)	408,281.48	371,656.01	36,625.47	46,741.43	13,428.11	8,737.85
2021年3月(未经审计)	294,039.42	257,763.72	36,275.69	3,358.27	-329.77	-349.78

四、担保文件的主要内容

1、为淮南兴南提供担保事宜

(1)协议方:公司,鲲鹏保理

(2)担保主要内容:公司与鲲鹏保理签署《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8,000万元。

(3)保证范围: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赔偿金、综合费用、服务费、保证金、鲲鹏保理为实现债权及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拍卖费、评估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财产保全费、过户费、查询费、鉴定费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4)保证期限: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2、为中山锦泽提供担保事宜

(1)协议方:公司,光大银行中山分行

(2)担保主要内容:公司与光大银行中山分行签署《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50,000万元。

(3)保证范围:中山锦泽在有关借款合同项下应向光大银行中山分行偿还或支付的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4)保证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为金瑞盛达提供担保事宜

(1)协议方:公司,新疆银行

(2)担保主要内容:公司与新疆银行签署《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15,000万元。

(3)保证范围:金瑞盛达有关借款合同项下应向新疆银行偿还或支付的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手续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差 旅费、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4)保证期限: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金瑞盛达履行关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到期日或垫款之日起另加三年。

4、为南充世纪城提供担保事宜

(1)担保方:重庆锦腾

(2)担保主要内容:重庆锦腾出具《担保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20,000万元。

(3)保证范围:有关借款协议项下南充世纪城应当向盐城中梁信支付的全部款项。

(4)保证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向上述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上述公司发展需要,目前上述公司经营正常,偿债能力强,担保不增加公司风险。对于为非全资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采取要求被担保对象的其他股东向公司反担保等措施,控制公司风险。提供担保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六、公司担保情况

提供有关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710.9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247.71%。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主体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33.1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46.39%;逾期担保金额为0元,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0元,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为0元。

七、备查文件

1、相关协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600216　　股票简称:浙江医药　　编号:临2021-023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十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5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十二次监事会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5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际参加监事5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将于2021年6月届满到期,根据《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运行程序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拟向股东大会推荐唐海锋先生、曹勇先生、曹瑞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另外两名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5月26日

附件: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唐海锋先生,1963年生,中南财经大学国民经济综合统计专业本科毕业。1987年7月至1992年8月任北京市财政学校教师,1992年8月至1997年9月任中国青少年读物发行总公司财务部主管会计,1997年9月至2000年5月任高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00年5月至2002年7月任中国高新投资集团公司财务部一级职员,2002年7月至2005年8月外派新疆塔城地区额敏县经贸委副主任 (援疆),2005年8月至2014年8月历任中国高新投资集团公司资金财务部一级职员、资金财务部主任助理、审计部主任助理、审计部高级业务经理、投资团队高级投资经理,2014年8月至2016年12月任高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团队高级投资经理,2016年12月至2018年1月任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公司投资开发部、资产管理部高级投资经理,2018年1月至今任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资深经理。唐海锋先生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海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0,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曹勇先生,1970年生,经济师,南开大学国际经济专业本科毕业。1997年9月至1998年6月任浙江医药新昌制药厂国贸部经理,1998年7月至2003年8月任浙江营销部副总经理,2003年8月至2007年12月任浙江医药国际贸易部总经理兼一部经理,2007年12月至2015年6月任浙江医药医药贸易部总经理,2015年6月至2020年3月任浙江医药国际贸易总监、国际贸易部部长(兼)。2020年3月至今任浙江医药贸易总公司总经理,2009年至今任公司监事。曹勇先生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曹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0,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曹瑞伟先生,1975年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1998年7月毕业于南京工业大学化学工程专业,取得学士学位,2015年7月毕业于北京大学国际药物工程管理专业,取得硕士研究生学位。1998年8月至2011年4月在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制药厂工作,历任车间技术员、车间主任、合成二分厂厂长。2011年5月至2016年8月在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昌海生物分公司工作,历任总经理助理兼生产技术部经理、创新药物厂厂长。2016年8月至2017年8月任浙江昌海制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8月至今任浙江昌海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曹瑞伟先生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曹瑞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0,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0216　　证券简称:浙江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1-024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6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6月16日13 点 30分

召开地点:浙江绍兴滨海新城致远中大道168号浙江医药总部2号楼展厅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6月16日

至2021年6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报酬的议案	√
7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8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9.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7)人
9.01	李春波	√
9.02	尹志锋	√
9.03	尹冠乔	√
9.04	吕春雷	√
9.05	李男行	√
9.06	俞育庆	√
9.07	储振华	√
10.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0.01	陈乃蔚	√
10.02	裘益政	√
10.03	夏青	√
11.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11.01	唐海锋	√
11.02	曹勇	√
11.03	曹瑞玮	√

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8已经公司八届十六次董事会、八届十一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1年4月2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议案9-11已经公司八届十七次董事会、八届十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1年5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6、7、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16	浙江医药	2021/6/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拟登记和参加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登记和参会;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登记、股东账户卡登记和参会。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需另加持本人身份证、书面授权委托书及前述对应证件进行登记和参会。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1年6月10日、6月11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5: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75-85211969

传真:0575-85211976

联系人:裘珂

联系地址:浙江绍兴滨海新城致远中大道168号

邮编:312366

六、其他事项

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十七次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6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报酬的议案			
7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8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9.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9.01	李春波	
9.02	尹志锋	
9.03	尹冠乔	
9.04	吕春雷	
9.05	李男行	
9.06	俞育庆	
9.07	储振华	
10.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01	陈乃蔚	
10.02	裘益政	
10.03	夏青	
11.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11.01	唐海锋	
11.02	曹勇	
11.03	曹瑞玮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股票代码:600216　　股票简称:浙江医药　　编号:临2021-022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5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十七次董事会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5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11人,实际参加董事11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鉴于公司八届董事会将于2021年6月届满到期,根据《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及上市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运行程序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拟向股东大会推荐李春波先生、尹志锋先生、尹冠乔先生、吕春雷先生、李男行先生、俞育庆女士、储振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推荐陈乃蔚先生、裘益政先生、夏青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上述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政策对上市公司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公司董事会提名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5月2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浙江医药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附件: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6日

附件: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春波先生,1959年生,中共党员,中国药科大学医药经济管理专业毕业,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高级会计师,历任新昌制药厂财务科长、副厂长、总会计师,1997年5月至2000年5月任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新昌制药厂厂长,2000年5月至2003年6月任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新昌制药厂厂长,2003年6月至2009年6月任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李春波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春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2,824股,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尹志锋先生,1978年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金融学专业,高级经济师。2008年1月至2012年6月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投资银行部研究中心、重组并购处、市场资信业务处、综合管理处干部,2012年6月至2017年11月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内部审计局境外机构审计处副处长,2017年11月至2020年9月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内部审计局境外机构审计处处长,2020年9月至2020年11月任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1月至今任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尹志锋先生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尹志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0,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尹冠乔先生,1990年生,中共党员,金融硕士,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金融专业。2017年7月至2020年2月任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业务主管,2020年2月至2020年12月任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业务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协同团队高级投资经理。尹冠乔先生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尹冠乔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0,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吕春雷先生,1967年生,中共党员,浙江工业大学精细化工专业毕业,南京工业大学生物化工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新昌制药厂研究所合成室主任,新昌制药厂合成二车间主任,新昌制药厂厂长助理兼生产部经理,新昌制药厂副厂长兼合成药厂厂长,新昌制药厂常务副厂长,新昌制药厂代厂长,2004年3月至2006年6月任新昌制药厂厂长,2006年6月至2009年6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6月至2015年6月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5年6月至2018年6月任本公司常务副总